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5]518Z0277 号

容诚会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2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9

—
·
·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5]518Z0277 号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益智造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领益智造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领益智造公司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领益智造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领益智造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领益智造公司 202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领益智造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此页为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5]518Z0277 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运辉
110001540298

杨运辉（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凯民
110100320747

吴凯民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邹强
110100321051

邹强

2025 年 3 月 27 日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益智造”或“公司”）就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452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21,374,181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137,418,100.00元（含本数），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1,394,999.99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16,023,100.01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4年11月22日到位。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4]518Z0130号）。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和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已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人、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和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749,466,366.13元，其中：（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2024年11月25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671,130,327.58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671,130,327.58元；（2）2024年度公司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78,336,038.55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765,815,134.42 元，募集资金应有余额与募集资金余额的差异为 600,741,599.46 元，其中：（1）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600,000,000.00 元；（2）尚未支付律师费用 46,981.13 元；（3）募集资金存放期间的利息净收入 171,399.16 元；（4）剩余的 959,979.75 元系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将承销保荐等发行费用的进项税由一般账户转入募集资金账户，该款项已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完成转入。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A 股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以便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对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严格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按季度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将检查情况报告审计委员会。

为了满足募集资金管理需要，本公司和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已在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金谷支行、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 2024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已与开户银行（或其上级分行）、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上述管理制度及监管协议，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半年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根据本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一次或者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五千万人民币或者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



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 20%的，公司应当以邮件形式知会保荐代表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 行 名 称	银行账号	余额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	4430*****0216	26,506.2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	7770*****2220	167,621,160.3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	4000*****3572	21,326,301.19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	4430*****0220	223,826,383.7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	4000*****0742	81,729,290.2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	4000*****2395（人民币）	8,835,259.55
	4000*****5527（美元）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	4000*****2546	202.7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8110*****8079	27,358,246.0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	4000*****3696	952,037.8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金谷支行	7579*****000	118,973,028.2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	4000*****3324	1,467,429.04
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1000*****9389	95,362,430.6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	4000*****3297	568,919.07
	4000*****2422	-
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1000*****9363	17,577,958.1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	4000*****3448	189,981.28
合计		765,815,134.42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749,466,366.13 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 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实施进度慢于计划、因行业和市场发展情况需要延期募投项目建设或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等情形，若出现上述情形，公司严格依照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报告。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7日



附表 1: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37,418,100.00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576,022,117.8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749,466,366.1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749,466,366.1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749,466,366.1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 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 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田心制造中心建设项目	否	471,820,500.00	471,820,500.00	110,859,069.63	132,901,403.51	28.17%	2027 年 11 月 25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平湖制造中心建设项目	否	862,237,600.00	862,237,600.00	370,685,161.99	477,902,107.69	55.43%	2027 年 11 月 25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碳纤维及散热精密件研 发生产项目	否	266,334,000.00	266,334,000.00	17,382,988.75	20,429,671.92	7.67%	2026 年 11 月 25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智能穿戴设备生产线建 设项目	否	199,206,000.00	177,811,000.01	12,836,215.72	38,596,467.32	21.71%	2026 年 11 月 25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精密件制程智能化升级 项目	否	268,240,000.00	268,240,000.00	59,699,381.78	67,816,115.69	25.28%	2027 年 11 月 25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6、智能信息化平台升级建 设项目	否	69,580,000.00	69,580,000.00	4,559,300.00	11,820,600.00	16.99%	2027 年 11 月 25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137,418,100.00	2,116,023,100.01	576,022,117.87	749,466,366.13	35.4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 年 12 月 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671,130,327.58 元和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5,348,356.32 元，合计 676,478,683.90 元。保荐人已出具核查意见，监事会已按照相关规定发表同意意见。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全部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 年 12 月 6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承诺在到期日之前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保荐人已出具核查意见，监事会已按照相关规定发表同意意见。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60,00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鉴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2,116,023,100.01 元，少于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 2,137,418,100.00 元，为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将智能穿戴设备生产线建设项目拟投入金额由 199,206,000.00 元调整至 177,811,000.01 元。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7 日将上述事项于《关于调整可转债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的公告》中披露。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维、肖厚发

出资额 8811.5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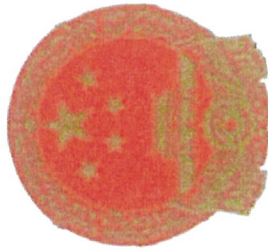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和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 年 03 月 05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刘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
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2265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5年11月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杨延生
Full name 男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4-09-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1621198409010776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00154029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 年 09 月 09 日
Date of Issuance

杨延生 11000154029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吴凯民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2-04-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Working unit	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350628199204234571
Identity card No.	



吴凯民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3年06月1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吴凯民

110100320747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一年
After



姓名 邹强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2-03-1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3002199203172598
Identity card No.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年12月12日
Date of Issuance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321051

邹强 110100321051



一年
aft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